

房屋租赁合同

出租方（以下简称甲方）：

单位：建宁街道瑞和社区居委会 电话：3385659 信用代码证号：55530302MEA14664XU

承租方（以下简称乙方）：

姓名： 电话： 身份证号：

甲、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房屋基本情况

甲方房屋（以下简称该房屋）坐落于 寥廓北路 259-13 号商铺；共 1 层 第 1 层，面积：123.23 平米。

二、房屋用途

该房屋用途为租赁商用房，除双方另有约定外，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。

三、租赁期限

租赁期限：2021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，共五年。

四、租金支付

年租金额：20,000.00 元/年，（人民币大写）贰万元整。

租金支付方式：乙方向甲方 按年 支付租金，并于每年 7 月 5 日前支付给甲方。

五、交付房屋期限

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 5 日内，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。

六、甲方对房屋产权的承诺

甲方保证拥有房屋产权，提供相应证明。在交易时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；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，有关按揭、抵押债务、税项及租金等，甲方均在交付房屋前办妥。交易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，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，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，由甲方负责赔偿。

七、维修养护责任

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，由乙方承担并责任赔偿损失。租赁期间，防火安全，门前三包，综合治理及安全、保卫等工作，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。

八、关于房屋租赁期间的有关费用

在房屋租赁期间，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：水、电费；网费；有线电视费用

以下费用由甲方支付：物业管理费；

九、租赁期满

- 1、租赁期满后，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，甲方则优先同意继续租赁；
- 2、租赁期满后，如甲方未明确表示不续租的，则视为同意乙方继续承租；

十、违约责任

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，若乙方租期未满而提前解约（退房）则视为乙方违约，须向甲方支付一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。

十一、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房屋毁损和造成损失的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。

十二、本合同未尽事项，由甲、乙双方另行议定，并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，以补充协议为准。

十三、本合同之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。本合同及其附件内，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。

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，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执行。

十四、其他约定

当前的水、电等表状况：（1）水表现为：_____度；（2）电表现为：_____度；

十五、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，由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时，甲、乙双方可向本地人
民法院起诉。

十六、本合同自甲、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，一式两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效力。

甲方（签章/手印）：

瑞平地产 何志东

电话：

3385659

账号：

2021 年 7 月 1 日

乙方（签章/手印）：

电话：

2021 年 7 月 1 日